附件4

回收服务企业承诺书

回收企业名称： ：

1.承诺我公司为国家认可的回收资质企业。

2.承诺我公司为重庆市2024年绿色智能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参与零售企业 提供回收服务。

3.承诺我公司提供的企业申请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如本公司提供了错误或虚假的企业信息，本公司将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合作参与零售企业无法获得补贴资金招致损失等各类情形），并且如因本公司的前述行为给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造成了任何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4.承诺本公司重庆市全服务网点支持受理服务平台支付，于公示后7日内与服务平台完成对接，积极配合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开展家电补贴政策宣传。承诺按照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要求在政策开展前组织对网点服务人员进行培训，确保服务人员能够正确回答消费者有关家电补贴政策内容的咨询，确保服务人员按照国家相关回收服务规范、协会相关指引，不低于指导价格规范回收服务，对顾客实行反向开票，回收的废旧电器必须送至重庆市内指定的拆解企业拆解，不能流入二手流通。

5.承诺全力配合政策组织单位及服务平台相关套利防控措施，严格审核消费者的参与资格，不提供虚假回收拆解凭证，预防并制止“黄牛”等恶意套利行为，对于疑似“黄牛”等企图套利人员采取警告、劝退、报警等及时有效的防控措施。若本公司未落实前述要求，将承担由此导致的资金损失。

6.承诺不自行参与或要求、唆使、放任、授权本公司员工、门店工作人员或任何其他第三方使用包括但不限于虚构交易、刷单、拆单等不正当方式套取家电补贴政策优惠。若本公司员工或参与政策的门店涉嫌自行或者勾结外部人员从事前项套利行为的，本公司将及时制止并采取充分补救及费用追偿措施，追偿范围包括所涉及的家电补贴政策资金以及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其他损失(如律师费、调查费以及取证费用等) ，并就相关情况及时告知政策实施部门及服务平台。

7.承诺将积极配合政府部门以数据核查、第三方审计等方式进行的审计、监督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及时提供参与家电补贴政策的交易具体回收订单、旧机照片、资金明细、出入库记录和拆解明细等原始资料和财务凭证。

8.承诺指定专人负责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日常沟通、宣传推广、客户投诉等家电补贴政策中涉及的各项事宜。

部门/职务：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9.本公司知晓并同意，如违反以上任何承诺，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有权随时取消本公司所有门店参与政策的资格,并丧失后续参与家电补贴政策的资格，且本公司同意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可进一步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任一或同时采取以下全部措施，追究本公司相关违约责任：

（1）要求本公司全额退还经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认定的违约行为所涉家电补贴政策资金。

（2）要求本公司赔偿违约行为所导致的一切损失。

（3）政策实施部门有权会同相关部门将本公司依法列入不诚信单位名单。

特此承诺。

本函自落款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

公司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